

4-32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單位預算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編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 預算總說明.....	1 -12
二、 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14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5-16
三、 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7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沒入金.....	18
3. 司法規費收入—民事訴訟費.....	19
4. 司法規費收入—非訟事件費.....	20
5. 司法規費收入—公證費.....	21
6.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2
7.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3
8. 廢舊物資售價.....	24
9.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5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26-29
2. 審判業務.....	30-33
3. 第一預備金.....	34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36-37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8-39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40-41

(六) 人事費彙計表.....	43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44—45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47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8—49
(十) 捐助經費分析表.....	50—51
(十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2—57
(十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8

總 說 明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依據法院組織法第 9 條及第 10 條之規定，管轄下列事件：

1. 民事、刑事第一審訴訟案件，但法律別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2. 其他法律規定之訴訟案件。
3. 法律規定之非訟事件。
4. 設簡易庭，其管轄事件依法律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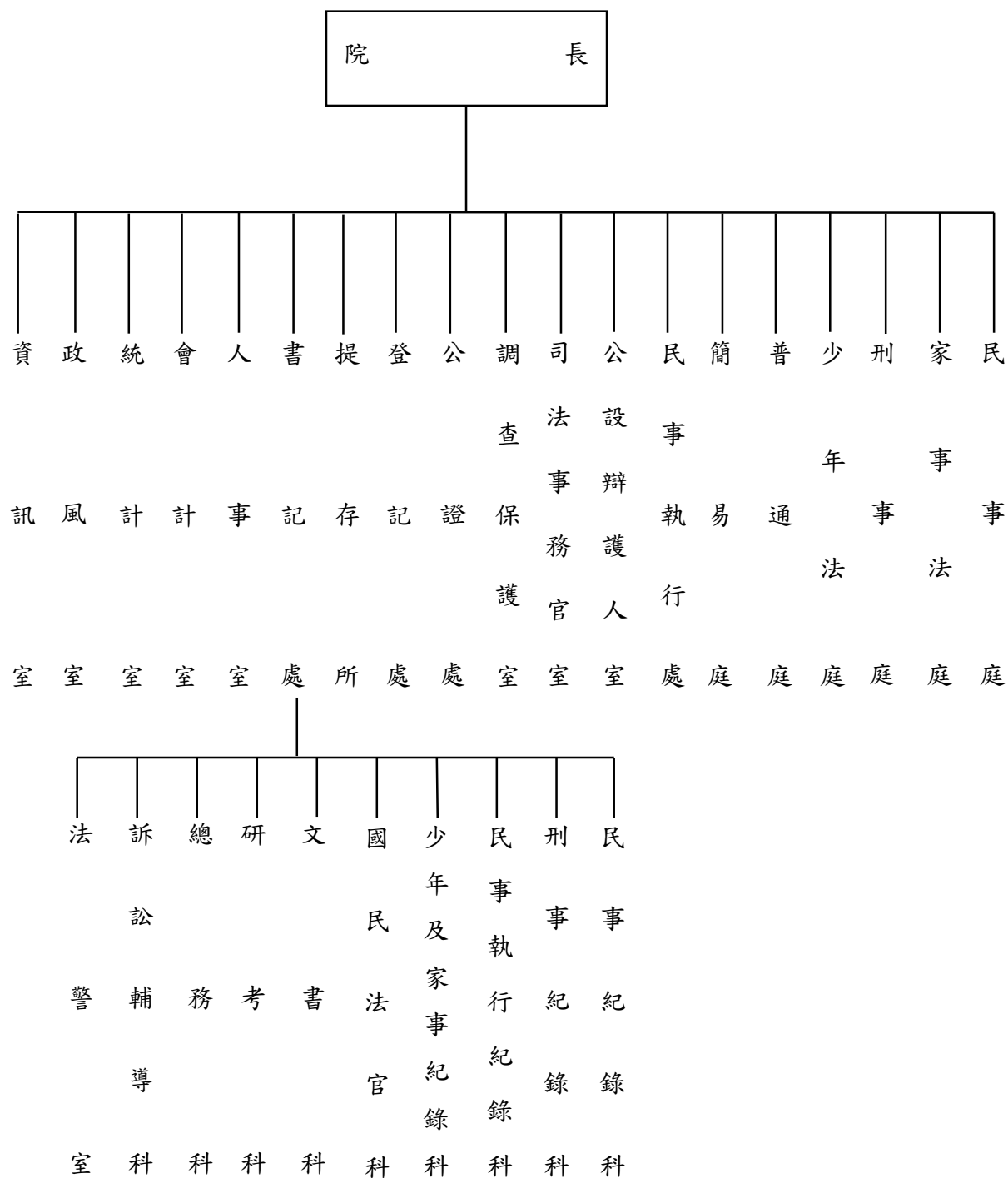
(二)內部分層業務：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內部單位及員額編制，係依「法院組織法」規定設置，如組織系統圖，其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本院設院長 1 人，綜理全院行政事務。
2. 民、刑事庭：審理民、刑事及法律規定之案件；簡易庭裁定之案件。
3. 少年及家事法庭：依法設置少年法庭及家事法庭，辦理少年事件、家事訴訟、非訟事件。
4. 普通庭：依法設置普通庭，處理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抗告案件。
5. 簡易庭：依法設置宜蘭、羅東簡易庭，受理轄區內民、刑事簡易訴訟程序案件及依社會秩序維護法所定應由法院簡易庭裁定之案件。
6. 民事執行處：辦理民事強制執行事務，並依照財務收支規定處理當事人繳納款項、有價證券及其他貴重物品。
7. 公設辯護人室：置公設辯護人，辦理指定辯護及少年輔佐案(事)件、製作辯護書及協助進行認罪協商程序等事務。
8. 司法事務官室：置司法事務官，辦理法院組織法第 17 條之 2 規定之事務。
9. 調查保護室：置少年調查官、少年保護官、家事調查官、心理測驗員、心理輔導員及佐理員，掌理少年及家事調查、蒐集關於少年保護事件之資料、少年保護處分事項及其他法定事務。
10. 公證處：置公證人，辦公、認證事件及公證宣導等事務。
11. 登記處：辦理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契約之登記事務。
12. 提存所：辦理提存事務。
13. 書記處民事、民事執行暨刑事、少年及家事紀錄科：辦理案件之編號分配、案卷文件之點收、人犯羈押登記、筆錄及期日傳喚通知與提押票等之製作、案件文稿之撰擬，案卷之編訂保管發送或歸檔、裁判書類正本之製作公告、案卷文書之交付送達、報表製作及其他法定或交辦事項。
14. 書記處國民法官科：辦理國民法官法暨相關子法之事務。
15. 書記處文書科：辦理文卷之收發、繕校、印信之典守、檔卷保管、轄內民間公證人之登錄、法令編印、圖書編排保管及集會之紀錄等事項。
16. 書記處研考科：辦理研究發展、公文稽催管制、列管事項之追蹤管制考核等。
17. 書記處總務科：辦理庶務、司法收入及經費出納、財產物品之購買保管、贓證物保管暨員工福利、駕駛、工友、技工之管理及工作分配等事務。
18. 書記處訴訟輔導科：辦理為民服務及訴訟輔導事項。
19. 書記處法警室：辦理送達、值庭、執行、警衛、解送人犯等有關司法警察事務。
20. 會計、統計、資訊、人事及政風室：分別依法辦理歲計、會計、統計、資訊、人事管理及政風查察事務等。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1. 組織系統圖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預 算 員 額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165	164	1	本年度預算員額 227 人，與上年度同，其中增列職員 1 人，減列技工 1 人。
法 警	22	22		
工 友	1	1		
技 工	1	2	-1	
駕 駛	10	10		
聘 用	27	27		
約 僱	1	1		
合 計	227	227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院秉持司法為民理念，致力提升裁判品質與服務效能，以求提供人民有效、即時的權益保護、維護公平正義。為免除民眾訟累，積極推動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強化各項專業法庭的功能，建置專業與中立的司法體系，以完善程序保障，維護司法人權，營造親近友善的司法環境。

本院依據司法院 116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院未來發展需要，擬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維護司法尊嚴，落實人權保障，有效紓解訟源：

提升裁判品質，維護司法獨立，確保司法尊嚴。落實「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有關無罪推定等司法保障人權目標。結合社會資源持續推動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免除民眾訟累。

2. 強化法官自律及管考，深耕法治教育：

提高準時開庭比例，加強稽查考核機制，落實法官自律及管考機制，維護法間優良品德操守及敬業精神，提升司法形象。擴大宣導司法理念，弘揚法治教育目標。

3. 提升便民多元化服務：

推動電子集中報到制度，促進當事人與律師使用自動電子報到，落實司法為民服務理念。結合社會資源，強化志工功能，提供多元化服務。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一、一般行政	一 屬行考核獎懲，維護優良司法風氣。	強化公務紀律，落實獎優汰劣，依法官職務評定辦法及公務人員考績法覈實辦理法官、法官以外人員之考評（核）。
	二 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昇施政效能。	1. 強化貪瀆不法案件查察，嚴辦破壞司法信譽案件，戮力維護優良司法風紀。 2. 落實廉政倫理規範，推動請託關說事件登錄制度，建立純淨審判環境，提升司法清廉信賴。 3. 加強安全維護措施，確保機關及人員安全；強化公務機密維護作為，防杜洩密事件發生。 4. 舉辦法令、廉政及反詐騙宣導活動，增進反貪倡廉意識，提升司法公信力。 5. 辦理公務人員財產申報、審查及查閱作業，確立清廉作為。
	三 推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	1. 辦理公務資訊安全稽核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會議，強化資通安全。 2. 推展各項司法業務電腦化，以及法庭科技化，提供完善資訊服務。 3. 定期舉辦電腦教育訓練及專題演講，藉以增進同仁資訊處理能力，提升業務效能。
	四 辦理業務宣導，加強溝通互動，宣導司改理念。	1. 加強與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宜蘭律師公會、法律扶助基金會及其他民間團體之業務交流，彼此交換意見，廣納建言，以供精進業務參考。 2. 賡續辦理估價師、地政事務所、銀行業者及鑑定人等各界人士座談會，宣導司改理念，交換實務心得。
	五 加強便民、禮民業務，提高服務品質。	1.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強化櫃檯作業，簡化各項業務流程、書表，縮短作業程序，改善工作方法。 2. 賡續推動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之業務，辦理相關業務講習；提供當事人書狀參考範例，以提升服務品質。
	六 加強行政管理功能，提升業務績效。	1. 嚴格控管預算，加強預算執行；落實預算有效運用，強化內控機制，以提升政府財務管理效能。 2. 訂定管考指標，定期追蹤施政措施與計畫執行之績效。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3. 強化事務管理效能，改善辦公及民眾洽公環境。 4. 適切辦理機關人員甄審、考試分發、任免及遷調等事宜，符合機關用人需求。 5. 持續充實司法統計資料庫，擴增司法統計基礎。
	七 汰購辦公設備，改善辦公環境。	汰購中央空調設備等。
二、審判業務	一 強化民事審判功能，提高民事審判績效。	1. 落實民事事件審理集中化，強化第一審事實審功能，使第一審成為事實審審判中心。 2. 落實合議制度，加強評議功能，提升裁判品質。 3.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17,000件。
	二 推動民事事件調解機制，疏減訟源。	1. 推動民事專業調解業務，有效疏減訟源。 2. 舉辦業務座談會，交換實務經驗，加強專業知識與調解技能，提高調解成立率。
	三 加速清理消費者債務清理事件，提供優質服務。	專股辦理消債事件，提供優質司法服務。
	四 加強民事事件之執行，保障當事人權益。	1. 辦理專業訓練，強化業務認知，保障當事人權益。 2. 積極清理久懸停滯案件，訂定績效標準，切實考核，提昇執行績效。 3. 賡續辦理座談會，研議實務問題，提昇民事執行業務品質。 4.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強制執行業務38,000件。
	五 強化刑事審判功能，提高刑事審判績效。	1. 落實嚴謹證據法則，強化交互詰問法庭活動，使第一審成為事實審審判中心，以提升審判效能。 2. 妥慎辦理重大刑案，採合議庭審理，達速審速結目標，以提升審判效能。 3. 積極清理延遲案件，並交換工作經驗及法律見解，促案件實質進行，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 4. 落實公設辯護與義務辯護功能，保障當事人訴訟權益。 5. 切實辦理通訊監察業務，嚴格監控通訊案件，落實符合保密規定。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6. 本年度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11,000 件。 7. 落實國民參與刑事審判制度，持續宣導及強化法官與國民法官之互動。
	六 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審理，強化少年法庭功能。	1. 秉持客觀詳實態度，辦理個案審前調查，審慎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 2. 秉持保護程序事件處理法之精神，慎重裁定少年刑事案件之移送。 3. 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業務 3,900 件，少年事件業務 1,600 件。
	七 發揮調查、保護輔導功能，防治少年犯罪。	1. 落實少年保護管束、假日生活輔導、親職教育、安置輔導等保護處分及感化教育之執行，提升觀護績效。 2. 為加強本院家事調解程序之未成年子女家長「合作式父母」觀念，協助父母認知「合作與友善」的內涵與調解程序，辦理親職教育課程。 3. 加強法律常識宣導，辦理各項青少年法治教育推廣輔導活動，防杜青少年犯罪。 4. 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調查業務 60 件，少年事件調查及保護、輔導業務 1,920 人，家事親職教育課程 200 人。
	八 推廣公證、認證業務，達預防糾紛之效。	1. 簡化認證手續，提高便民績效。 2. 督導民間公證人妥適辦理公證業務，提升公證品質。 3. 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1,500 件。
	九 簡化提存手續，達成便民利民。	1. 加強審核相關證明文件之專業能力，防止冒領情事。 2. 以專人服務方式，確實提昇審核時效。 3. 賡續清理 10 年以上提存案件。 4. 本年度預計辦理提存業務 1,200 件。
	十 汰購業務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	汰購影印機、冷氣機及多媒體教室音響設備等。
三、第一預備金	一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據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辦理，以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p>1. 厲行考核獎懲，維護優良司法風氣。</p> <p>2. 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昇施政效能。</p> <p>3. 推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p> <p>4. 辦理業務宣導，加強溝通互動，宣導司改理念。</p> <p>5. 加強便民、禮民業務，提高服務品質。</p>	<p>本年度績效優良給予獎勵者，計功 1 次 3 人、嘉獎 1 次 24 人、嘉獎 2 次 18 人。另經司法院核定模範公務人員 1 人。</p> <p>1. 於各項社會參與及與民有約活動辦理破壞司法信譽防治宣導，共計 6 次。</p> <p>2. 召開廉政會報 1 次；辦理廉政倫理登錄 2 次；法官參與職務外活動收受非政府機關支給報酬補助申報 3 次。</p> <p>3.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 1 次；辦理安全維護暨機密宣導計 24 次；機關安全檢查計 10 次；公務機密檢查計 1 次；單一窗口稽核計 11 次，均如期完成，並將成果陳報。</p> <p>4. 辦理社會參與計 2 場次；與民有約活動 4 場次，以廉政有獎徵答及播放影片方式，宣導廉政觀念與法治知識。</p> <p>5. 114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定期及就到職申報，本院 17 名申報義務人均於期限內完成。</p> <p>1. 依據司法院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程序書規定，於 114 年 4 月配合政風室完成資訊安全管理內部稽核檢查，並召開「114 年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p> <p>2. 依據司法院資訊處指示，確實完成各資訊管理系統之版本更新及維護作業。</p> <p>3. 為加強本院同仁資訊系統及資通安全能力，辦理「網路求生守則，網路素養 7 堂課」、「勒索軟體介紹與防護」與「新內網線上派車系統」等教育訓練。</p> <p>本年度辦理 1 場審檢辯座談會；1 次工作效能提升座談會。</p> <p>1. 免費提供訴訟程序諮詢服務，以及各項書狀書寫範本之便民服務，並實施中午不打烊之便民措施。</p> <p>2. 本年度解答詢問訴訟程序問題 22,480 件；辦理具保責付 227 件；電子信件 131 件；影印文件 23,094 件。</p> <p>3. 與宜蘭縣轄內各鄉鎮市公所及三個派出所辦理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減少民眾往返法院時間。(本院此項服務經司法院統計近 3 年之使用率為 0，已授權各法院自行斟</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p>酌是否續辦。本院評估結果於 115 年 5 月 26 日公告停辦，但仍保留系統功能以備不時之需。)</p> <p>4. 本年度提供民眾臨櫃刷信用卡繳費件數 1,567 件；網路刷卡繳費 479 件，共計 2,046 件。</p> <p>5. 加強宣導國民法官制度。</p>
	6. 加強行政管理功能，提升業務績效。	<p>1. 按月報告預算執行成效；公開預算、決算及會計報告等資料。</p> <p>2. 訂定民、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以及民事調解比例等考核指標，定期管制考核。</p> <p>3. 依事務管理手冊辦理財產、物品、宿舍，以及出納之檢查或盤點。</p> <p>4. 依規定及時程辦理本院人員甄審、考試分發、任免及遷調等事宜。</p> <p>5. 各項司法統計資料，均如期配合辦理完成。</p>
	7. 汰購辦公設備，改善辦公環境。	均如期完成計畫。
二、審判業務	1. 強化民事審判功能，提高民事審判績效。	<p>1. 本年度民事訴訟各類事件受理及實際終結件數如下：</p> <p>①小額事件受理 1,158 件，終結 974 件。</p> <p>②簡易事件受理 1,268 件，終結 975 件。</p> <p>③普通事件受理 1,986 件，終結 1,339 件。</p> <p>2. 本年度民事各類事件上訴維持率如下：</p> <p>①小額事件 100.00%，較管考標準 92%，超前 8.00%。</p> <p>②簡易事件 79.02%，較管考標準 75%，超前 4.02%。</p> <p>③普通事件 71.10%，較管考標準 75%，落後 3.90%。</p> <p>3. 本年度民事各類事件平均結案日數如下：</p> <p>①小額事件 76.03 日，較管考標準 70 日，落後 6.03 日。</p> <p>②簡易事件 119.67 日，較管考標準 110 日，落後 9.67 日。</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p>③普通事件 176.04 日，較管考標準 190 日，超前 13.96 日。</p> <p>4.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17,000 件，受理 20,688 件，實際辦結 18,428 件。</p>
2. 推動民事事件調解機制，疏減訟源。		<p>1. 本年度舉辦「民事調解個案研討會」3 場。</p> <p>2. 本年度受理第一審民事調解事件 3,603 件，成立 1,419 件，終結 3,283 件；成立率 59.40%，較管考標準 40%，超前 19.40%。</p> <p>3. 本年度受理第一審勞動調解事件 59 件，成立 25 件，終結 56 件；成立率 50%。</p>
3. 加速清理消費者債務清理事件，提供優質服務。		<p>本年度受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案件 430 件，終結 305 件，未結 125 件；准予更生之比率為 51.76%；准予清算之比率為 64.29%。</p>
4. 加強民事事件之執行，保障當事人權益。		<p>1. 每季召開 2 次司法事務官會議討論法律問題及執行實務上之疑義事項，以強化司法事務官專業能力及統一民事執行程序。另上、下半年各舉辦一次民事執行處員工在職訓練，由庭長或庭長指定之人擔任講座，講授強制執行相關法令及執行實務經驗分享，藉以加強執行人員專業知能。</p> <p>2. 加強研考停滯 4 個月未進行及已結未歸檔等案件，提醒承辦人儘速辦理，並訂定年度各股未結案件績效。</p> <p>3. 12 月賡續召開民事執行處工作效能提昇座談會，邀集律師公會、金融機關、地政、稅務、行政執行署、鑑定人等相關單位與會，檢討年度案件進行情況提昇執行績效。</p> <p>4.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強制執行業務 38,000 件，受理 41,153 件，實際辦結 34,838 件。</p>
5. 強化刑事審判功能，提高刑事審判績效。		<p>1. 本年度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11,000 件，受理 11,936 件，實際辦結 10,457 件。</p>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1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p>8. 推廣公證、認證業務，達預防糾紛之效。</p> <p>9. 簡化提存手續，達成便民利民。</p> <p>10. 汰購業務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p>	<p>3. 本年度辦理少年家長親職活動 14 場；少年輔導、保護志工研習 1 場；法律常識宣導活動 27 場；家事事件未成年子女家長親職教育課程 36 場。</p> <p>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1,500 件，實際辦結 1,496 件。</p> <p>1. 本年度預計辦理提存業務 1,200 件，實際辦結 835 件。</p> <p>2. 本年度共清理 10 年以上提存案件 63 件，金額(含利息) 12,107,248 元。</p> <p>3. 本年度受理社團、財團法人、夫妻財產制設立及變更登記事件 150 件，終結 131 件，未結 19 件。</p> <p>均如期完成計畫。</p>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購中型警備車 1 輛。	均如期完成計畫。
四、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屬行考核獎懲，維護優良司法風氣。 2. 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昇施政效能。 3. 推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 4. 辦理業務宣導，加強溝通互動，宣導司改理念。 5. 加強便民、禮民業務，提高服務品質。 6. 加強行政管理功能，提升業務績效。 7. 汰購辦公設備，改善辦公環境。 	截至115年6月底止已執行預算累計數占分配數95.51%。
二、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民事審判功能，提高民事審判績效。 2. 推動民事事件調解機制，疏減訟源。 3. 加速清理消費者債務清理事件，提供優質服務。 4. 加強民事事件之執行，保障當事人權益。 5. 強化刑事審判功能，提高刑事審判績效。 6. 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審理，強化少年法庭功能。 7. 發揮調查、保護輔導功能，防治少年犯罪。 8. 推廣公證、認證業務，達預防糾紛之效。 9. 簡化提存手續，達成便民利民。 10. 汰購業務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 	截至115年6月底止實際辦結情形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事事件業務 7,255 件。 2. 民事強制執行業務 19,580 件。 3. 刑事案件業務 4,195 件。 4. 少年事件業務 665 件，家事事件業務 1,655 件。 5. 家事事件調查業務 12 件，少年事件調查及保護、輔導業務 459 人。 6. 公證業務 753 件，提存業務 348 件。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尚未申請動支。

主 要 表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32	1	合計	104,596	90,804	104,468	13,79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1	971	2,526	730	
			04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701	971	2,526	730	
			040562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	1	-	-	
			0405620101 罰金罰鍰	1	1	-	-	本年度預算數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040562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700	970	2,519	730	
			0405620201 沒入金	1,700	970	2,519	730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0405620300 賠償收入	-	-	7	-	
			04056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7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93,860	82,245	87,957	11,615	
3	35	1	05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93,860	82,245	87,957	11,615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93,400	81,795	87,501	11,605	
			0505620201 民事訴訟費	84,916	73,705	79,105	11,211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入。
			0505620202 非訟事件費	5,584	5,590	5,521	-6	本年度預算數係非訟、家事事件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
			0505620203 公證費	2,900	2,500	2,875	4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05056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60	450	456	10	
			0505620303 資料使用費	460	450	456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75	328	260	-53	
			07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39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75	328	260	-53	
		1	0705620100 財產孳息	185	195	170	-10	
		1	0705620103 租金收入	185	195	170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自動提款機及太陽能光電等場地租金收入。
		2	07056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90	133	90	-43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760	7,260	13,724	1,500	
	39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8,760	7,260	13,724	1,500	
		1	1205620200 雜項收入	8,760	7,260	13,724	1,500	
		1	12056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760	7,260	13,724	1,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32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425,683	404,867	368,599	20,816	
				3405620000 司法支出	425,683	404,867	368,599	20,816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384,968	361,539	330,722	23,429	1. 本年度預算數384,968千元，包括人事費338,278千元，業務費38,407千元，設備及投資8,169千元，獎補助費11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338,27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退休離職儲金等20,348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2,1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室清潔用物品等經費818千元。 (3)辦理司法行政業務經費34,5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築物中庭地面防水及鋪面整修工程等經費2,263千元。
			2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40,562	43,175	34,127	-2,613	1. 本年度預算數40,562千元，包括業務費39,181千元，設備及投資1,38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民事事件業務經費11,87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法官助理酬金等2,618千元。 (2)辦理刑事案件業務經費15,7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義務辯護律師酬金等138千元。 (3)辦理民事執行業務經費7,349千元，與上年度同。 (4)辦理家事事件業務經費1,547千元，與上年度同。 (5)辦理少年事件業務經費3,9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少年安置等經費133千元。 (6)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經費101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節	名稱及編號					
		3	340562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3,750	-	元，與上年度同。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購中型警備車1輛 經費。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1	34056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3,750	-	
		4	3405629800 第一預備金	153	153	-	-	

附 屬 表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62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562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民事庭、家事庭、刑 事庭、少年庭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刑事訴訟法、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32	1	1	0400000000				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						
				04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						
				040562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						
				0405620101								
				罰金罰鍰		1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62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562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1,700	承辦單位	刑事庭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32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0	
				04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700	
				0405620200		
			1	沒入及沒收財物	1,700	
				0405620201		
				沒入金	1,700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620201 -民事訴訟費	預算金額	84,916	承辦單位	民事庭、家事庭、民 事執行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理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徵收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勞動事件法、強制執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35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4,916						
				05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84,916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84,916						
				0505620201								
				民事訴訟費		84,916		係辦理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徵收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入，包括：				
								1. 裁判費52,801千元。				
								2. 執行費32,000千元。				
								3. 證人鑑定人日旅費85千元。				
								4. 法警提解人犯旅費30千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620202 -非訟事件費	預算金額	5,584	承辦單位	民事庭、家事庭、提 存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理非訟、家事事件徵收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非訟事件法、家事事件法、提存法、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584	
	35			05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5,584	
		1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5,584	
			2	0505620202 非訟事件費	5,584	係辦理非訟、家事事件徵收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包括： 1. 聲請費5,400千元。 2. 提存費184千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620203 -公證費	預算金額	2,900	承辦單位	公證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公證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35	1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900	
				05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900	
				05056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2,900	
				0505620203		
				公證費	2,900	係辦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6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62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460	承辦單位	總務科、文書科、訴 訟輔導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35		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60					
				05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460					
				05056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60					
				0505620303							
			1	資料使用費		460		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包括：			
								1. 影印資料費140千元。			
								2. 光碟費10千元。			
								3. 抄錄費40千元。			
								4. 書報費30千元。			
								5. 複製電子卷證費240千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620100 財產孳息	-070562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85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39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85					
				07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85					
				0705620100							
		1		財產孳息		185					
			1	租金收入		185	係自動提款機及太陽能光電等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6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9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39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0					
				07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90					
				07056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90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5620200 雜項收入	-12056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760	承辦單位	少年法庭、提存所、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提存款及裁判費逾期未領、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提存法、少年事件處理法、法院財務收支處理要點、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39	1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760					
				12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8,760					
				1205620200							
				雜項收入		8,760					
				120562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8,760		係提存款及裁判費逾期未領、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包括： 1. 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數7,500千元。 2. 支票逾1年未領繳庫數80千元。 3. 少年教養費100千元。 4.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360千元。 5. 宿舍管理費720千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4,968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預期成果：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38,278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38,278千元，均屬人事費，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338,27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1,899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91,899千元，係職員165人、法警22人之待遇經費。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257		2.約聘僱人員待遇21,257千元，係聘用人員27人、約僱人員1人之待遇經費。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622		3.技工及工友待遇5,622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0人、工友1人之待遇經費。
1030 獎金	48,204		4.獎金48,204千元，包括：
1035 其他給與	4,300		(1)考績獎金21,188千元。
1040 加班費	28,277		(2)年終工作獎金27,016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738		5.其他給與4,300千元，包括：
1055 保險	19,981		(1)休假補助4,200千元。
			(2)員工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100千元。
			6.加班費28,277千元，包括：
			(1)超時加班費18,574千元。
			(2)未休假加班費9,703千元。
			7.退休離職儲金18,738千元，包括：
			(1)依法提撥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經費16,438千元。
			(2)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及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經費1,500千元。
			(3)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工資墊償基金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800千元。
			8.保險19,981千元，包括：
			(1)健保保險補助13,666千元。
			(2)公保保險補助3,955千元。
			(3)勞保保險補助2,360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131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13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017		1.業務費12,017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6,347		(1)水電費6,347千元，包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5		<1>辦公廳室水費20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73		<2>辦公廳室電費6,147千元。
2027 保險費	118		(2)其他業務租金85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1,569		<1>租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7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08		<2>租用電動(機)車電池租金15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5		(3)稅捐及規費73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包括：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22		<1>公務汽機車牌照稅45千元。
2093 特別費	13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4,9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114		<2>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2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14		(4)保險費118千元，包括：		
			<1>公務汽機車保險費102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建築物及財產保險費16千元。		
			(5)物品1,569千元，包括：		
			<1>辦公廳室清潔用物品400千元。		
			<2>公務汽機車油料費658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11千元。		
			(6)一般事務費908千元，係員工慶生及自強活動等各項文康活動經費。		
			(7)房屋建築養護費2,065千元，係辦公房舍基本維護費。		
			(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722千元，包括：		
			<1>公務汽機車養護費497千元，係各型車輛17輛之養護費(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內勤人員辦公器具養護費225千元，按職員(含法警、約聘僱人員)21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9)特別費130千元，係首長特別費(每月按10,8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114千元，均屬獎勵及慰問，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	34,559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4,55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6,390		1.業務費26,390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95		(1)教育訓練費95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285		<1>赴學校進修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費用3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2,376		<2>赴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補貼之教材、住宿及交通等費用65千元。		
2027 保險費	50		(2)通訊費285千元，包括：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312		<1>電話等通信費26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2>郵資費20千元。		
2051 物品	2,115		(3)資訊服務費2,376千元，係強化資通安全經費1,043千元及電腦設備養護費1,33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849		(4)保險費50千元，係司法(廉政)志工保險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409		(5)約用人員酬金312千元，係進用工讀生經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70				
2072 國內旅費	79				
2084 短程車資	150				
3000 設備及投資	8,169				
3035 雜項設備費	8,169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4,9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包括：</p> <p><1>辦理員工及司法(廉政)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100千元。</p> <p><2>辦理公有建築物、消防設備及水質等安全申報、檢驗及簽證經費100千元。</p> <p>(7)物品2,115千元，包括：</p> <p><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800千元。</p> <p><2>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1,200千元。</p> <p><3>法警押解人犯戒護用具30千元。</p> <p><4>資訊作業非消耗性物品85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14,849千元，包括：</p> <p><1>法袍製作費、法警及庭務員制服費200千元。</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及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方案等經費570千元。</p> <p><3>辦理法官間業務經驗交流經費141千元。</p> <p><4>辦公廳室清潔維護費2,166千元。</p> <p><5>辦公大樓保全經費5,918千元。</p> <p><6>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資料登錄等勞務委外經費3,528千元。</p> <p><7>各類書表等印製費100千元。</p> <p><8>司法(廉政)志工誤餐補助及辦理訓練事務費(含便民禮民及訴訟輔導)260千元。</p> <p><9>辦理司法風紀推廣等經費45千元。</p> <p><10>辦理與民有約推廣等經費150千元。</p> <p><11>辦理各項座談、講習、工作會報及院外聯繫、新聞發布等經費110千元。</p> <p><12>辦理法律常識及訴訟推廣等經費28千元。</p> <p><13>民眾使用信用卡繳納規費之刷卡手續費10千元。</p> <p><14>檔案銷毀委外經費1,623千元。</p> <p>(9)房屋建築養護費4,409千元，係建築物中庭地面防水及鋪面整修工程4,409千元。</p> <p>(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470千元，係電氣設施及其他設備等養護費。</p> <p>(11)國內旅費79千元，包括：</p> <p><1>因公派赴出差旅費62千元。</p> <p><2>司法風紀訪查旅費17千元。</p> <p>(12)短程車資150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4,9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設備及投資8,169千元，係汰購中央空調設備等雜項設備費。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40,56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與民事事件審判等活動有關之業務。
2. 辦理與刑事案件審判等活動有關之業務。
3. 辦理與民事強制執行等有關之業務。
4. 辦理與家事事件審理、調查等有關之業務。
5. 辦理與少年事件調查及保護、輔導等有關之業務。
6. 辦理與公證業務及提存等有關之業務。

預期成果：

1. 提高民事案件維持率及結案速度。
2. 提高刑事案件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3. 妥適辦理民事強制執行業務。
4. 對失學、失業有犯罪習慣之少年或兒童儘量施予高度輔導。
5. 加強再犯少年之輔導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工作。
6. 要求妥速辦理公證事件，力求便民；切實依據法令，加強審核公證事件。
7. 受理提存事件，隨到隨辦，均能在法定期限內辦理完畢。
8. 預計本年度辦理民事事件業務17,000件。
9. 預計本年度辦理刑事案件業務11,000件。
10. 預計本年度辦理民事強制執行業務38,000件。
11. 預計本年度辦理家事事件業務3,900件，家事事件調查業務60件。
12. 預計本年度辦理少年事件業務1,600件，少年事件調查及保護、輔導業務1,920人。
13. 預計本年度辦理公證事件業務1,500件，提存事件業務1,2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11,873	民事庭、民事紀錄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1,873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1,873		
2009 通訊費	4,18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30		
2051 物品	210		
2054 一般事務費	4,974		
2072 國內旅費	1,176		
			1. 通訊費4,183千元，包括： (1) 電話等通信費73千元。 (2) 郵資費4,110千元。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330千元，包括： (1) 法官審理案件專家諮詢費30千元。 (2) 調解報酬1,300千元。
			3. 物品210千元，包括： (1) 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60千元。 (2) 法律圖書購置費50千元。 (3) 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100千元。
			4. 一般事務費4,974千元，包括： (1) 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等業務委外經費4,328千元。 (2) 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費541千元。 (3) 各類書表等印製費80千元。 (4) 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25千元。
			5. 國內旅費1,176千元，包括： (1) 民事事件出外調查證據旅費245千元。 (2) 民事事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140千元。 (3) 民事事件證人、鑑定人旅費100千元。 (4) 調解委員旅費670千元。 (5) 專家諮詢旅費21千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40,56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15,739	刑事庭、刑事紀錄科、國民法官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5,73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4,358		1.業務費14,358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		(1)通訊費3,194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3,535		<1>電話等通信費609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08		<2>郵資費2,585千元。		
2051 物品	150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413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2,097		<1>義務辯護律師及訴訟參與人指定代理人酬金3,33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063		<2>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轉譯費339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381		<3>刑事案件鑑定費636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142		<4>特約通譯報酬10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239		(3)物品150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100千元。		
			<2>法律圖書購置費50千元。		
			(4)一般事務費1,728千元，包括：		
			<1>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費1,082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15千元。		
			<3>進行修復式司法程序相關經費50千元。		
			<4>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40千元。		
			<5>辦理刑事案件、偵移調及刑移調等業務委外經費541千元。		
			(5)國內旅費1,618千元，包括：		
			<1>刑事案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140千元。		
			<2>刑事案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1,008千元。		
			<3>刑事案件證人、鑑定人旅費400千元。		
			<4>特約通譯旅費70千元。		
			(6)國民法官業務運作等經費3,255千元，包括教育訓練費5千元、通訊費341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5千元、一般事務費369千元及國內旅費2,445千元。		
			2.設備及投資1,381千元，包括：		
			(1)汰購自動報到機電腦設備等機械設備費142千元。		
			(2)購置影印機、冷氣機及多媒體教室音響設備等雜項設備費1,239千元。		
0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7,349	民事執行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7,349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7,349		1.通訊費5,95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5,950		(1)電話等通信費150千元。		
2051 物品	9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40,56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20		(2)郵資費5,8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370		2.物品9千元，係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3.一般事務費20千元，係各類書表等印製費。 4.國內旅費1,370千元，係民事執行人員出外執行民事事件旅費。
04 辦理家事事件業務	1,547	家事法庭、少年及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547千元，均屬業務費，其
2000 業務費	1,547	家事紀錄科、調查	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935	保護室	1.通訊費935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3		(1)電話等通信費10千元。
2051 物品	39		(2)郵資費92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0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43千元，係調解報酬。
2072 國內旅費	190		3.物品39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12千元。
			(2)法律圖書購置費27千元。
			4.一般事務費40千元，係各類書表等印製費。
			5.國內旅費190千元，包括：
			(1)家事事件訪視及調查旅費20千元。
			(2)調解委員旅費170千元。
05 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3,953	少年法庭、少年及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953千元，均屬業務費，其
2000 業務費	3,953	家事紀錄科、調查	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63	保護室	1.通訊費63千元，包括：
2027 保險費	33		(1)電話等通信費6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2		(2)郵資費57千元。
2051 物品	649		2.保險費33千元，係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保險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525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74千元，包括：
2057 給養費	621		(1)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指導教授出席費5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60		(2)辦理輔導及保護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40千元。
			(3)舉辦團體及輔導活動授課鐘點費334千元。
			(4)義務辯護律師及訴訟參與人指定代理人酬金100千元。
			(5)少年事件鑑定費50千元。
			4.物品649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98千元。
			(2)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訓練經費81千元。
			(3)辦理少年親職教育經費97千元。
			(4)舉辦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經費68千元。
			(5)篩檢少年吸食毒品反應試劑經費18千元。
			(6)尿液檢驗耗材200千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40,56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採驗業務訓練經費8千元。 (8)法律圖書購置費19千元。 (9)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60千元。 5.一般事務費108千元，包括： (1)聘請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辦理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交通誤餐補助80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28千元。 6.給養費621千元，係辦理少年安置等經費。 7.國內旅費460千元，包括： (1)少年調查官及少年保護官辦理少年團體及輔導活動旅費117千元。 (2)少年調查官及少年保護官訪視及調查旅費199千元。 (3)採驗業務訓練旅費50千元。 (4)少年事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94千元。 8.少年保護管束風險管理計畫等經費1,445千元，包括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8千元及一般事務費1,417千元。
06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101	公證處、提存所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01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1		
2009 通訊費	5		1.通訊費5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30		(1)電話等通信費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2)郵資費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6		2.物品30千元，係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3.一般事務費10千元，係各類書表等印製費。 4.國內旅費56千元，係提存所、公證處人員出外辦理提存、公證、認證及推廣等現場確認旅費。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34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34056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84,968	40,562	153			425,683
1000 人事費	338,278	-	-			338,27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1,899	-	-			191,89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257	-	-			21,25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622	-	-			5,622
1030 獎金	48,204	-	-			48,204
1035 其他給與	4,300	-	-			4,300
1040 加班費	28,277	-	-			28,27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738	-	-			18,738
1055 保險	19,981	-	-			19,981
2000 業務費	38,407	39,181	-			77,588
2003 教育訓練費	95	5	-			100
2006 水電費	6,347	-	-			6,347
2009 通訊費	285	14,671	-			14,956
2018 資訊服務費	2,376	-	-			2,37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5	-	-			85
2024 稅捐及規費	73	-	-			73
2027 保險費	168	33	-			201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312	-	-			31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6,783	-			6,983
2051 物品	3,684	1,087	-			4,771
2054 一般事務費	15,757	8,666	-			24,423
2057 給養費	-	621	-			62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474	-	-			6,47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22	-	-			72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70	-	-			1,470
2072 國內旅費	79	7,315	-			7,394
2084 短程車資	150	-	-			150
2093 特別費	130	-	-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8,169	1,381	-			9,55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34056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20 機械設備費	-	142	-			142
3035 雜項設備費	8,169	1,239	-			9,408
4000 獎補助費	114	-	-			114
4085 獎勵及慰問	114	-	-			114
6000 預備金	-	-	153			153
6005 第一預備金	-	-	153			153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4				司法院主管				
	32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338,278	77,588	114	-
				司法支出	338,278	77,588	114	-
		1		一般行政	338,278	38,407	114	-
		2		審判業務	-	39,181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地方法院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53	416,133	-	9,550	-	-	9,550	425,683
153	416,133	-	9,550	-	-	9,550	425,683
-	376,799	-	8,169	-	-	8,169	384,968
-	39,181	-	1,381	-	-	1,381	40,562
153	153	-	-	-	-	-	153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公 共 建 設 及 設 施	機 械 設 備
4	32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	-	-	142
				3405620000 司法支出	-	-	-	142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	-	-	-
				3405621000 審判業務	-	-	-	142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	9,408	-	-	-	9,550
-	-	9,408	-	-	-	9,550
-	-	8,169	-	-	-	8,169
-	-	1,239	-	-	-	1,381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1,89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1,25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622	
六、獎金	48,204	
七、其他給與	4,300	
八、加班費	28,27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738	
十一、保險	19,98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38,278	

臺灣宜蘭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4	32	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6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65	164	-	-	22	22	-	-	1	1	1	2	10	10
			3405620100 一般行政	165	164	-	-	22	22	-	-	1	1	1	2	10	10

地方法院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7	27	1	1	-	-	227	227	310,001	295,504	14,497	1.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約用人員」預算編列312千元，係為因應寒暑假進用工讀生，預計進用4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預算編列22,614千元，係為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清潔、資訊、電子卷證、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及資料登錄等業務，預計進用38人。
27	27	1	1	-	-	227	227	310,001	295,504	14,497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3.12	1,798	1,668	31.30	52	51	22	AKA-5171。
4	機車	0	103.06	125	1,248	31.30	39	8	4	803-NDK、805-NDK、806-NDK、807-NDK。
1	機車	0	108.07	8	0	0.00	0	2	1	EMH-2059。(電動車)
1	機車	0	109.03	8	0	0.00	0	2	1	EMX-8077。(電動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14	109.09	2,998	2,400	28.80	69	51	20	PAB-668。
1	特種車－警備車	17	114.11	2,755	2,400	28.80	69	9	25	PAB-692。
1	特種車－其他	4	102.10	1,798	900 1,020	31.30 16.30	28 17	51	8	ABC-9531。 (勘驗車、油氣雙燃料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5.07	1,798	1,752	31.30	55	51	8	ALD-5293。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05.07	2,351	1,752	31.30	55	51	20	ANY-9702。 (執行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7.07	1,798	1,752	31.30	55	51	15	AWD-8709。 (執行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07.11	2,198	1,752	31.30	55	51	12	ASH-2656。 (登山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09.05	2,378	1,752	31.30	55	51	23	BFV-5597。 (觀護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1.07	1,798	1,752	31.30	55	34	8	AXQ-5922。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1.07	1,798	1,752	31.30	55	34	8	AXQ-5923。 (勘驗車)
	合 計				21,900		658	497	175	

預算員額：	職員	165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0 人
	法警	22 人	聘用	27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27 人

臺灣宜蘭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棟	18,277.94	361,572	1,304	-	-	-
二、機關宿舍	47戶	6,584.50	94,402	761	-	-	-
1 首長宿舍	1戶	263.10	3,676	20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46戶	6,321.40	90,726	741	-	-	-
三、其他	35個	-	5,411	-	-	-	-
合 計		24,862.44	461,385	2,065		-	-

地方法院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8,277.94	-	-	1,304
-	-	-	-	-	6,584.50	-	-	761
-	-	-	-	-	263.10	-	-	20
-	-	-	-	-	-	-	-	-
-	-	-	-	-	6,321.40	-	-	741
-	-	-	-	-	-	-	-	-
-	-	-	-	-	24,862.44	-	-	2,06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0562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6-116	個人	對退休退職人員支付三節慰問金。	-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14	-	-	114
-	114	-	-	114
-	114	-	-	114
-	114	-	-	114
-	114	-	-	114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345,603	70,416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345,603	70,416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114	-	-	416,133
-	114	-	-	416,133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9,550	-	9,550	425,683
-	9,550	-	9,550	425,683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形勢
項次	內容		
截至115年8月20日止，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尚未公布。			